

关于 2025 年度市本级（不含高新区）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的说明

市本级（不含高新区）政府性基金收入完成 2.2 亿元，完成预算的 21.4%，同比下降 54.4%，主要是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较上年大幅下降影响。加上省以上补助收入 8.6 亿元、上年结余收入 3.3 亿元、下级上解收入 0.1 亿元、调入资金 3 亿元、债务转贷收入 30.9 亿元，收入总计 48.1 亿元。其中：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决算数 0.9 亿元，下降 69.1%，主要是土地租用面积减少等因素影响；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决算数 0.4 亿元，下降 63.6%，主要是工程项目建筑面积减少等因素影响。

市本级（不含高新区）政府性基金支出完成 21.4 亿元，完成预算的 177.1%，增长 220.7%，主要是市本级争取新增专项债券资金大幅增加影响。加上补助县区支出 5.3 亿元、调出资金 1 亿元、债务还本支出 3.7 亿元、债务转贷支出 11.6 亿元、年终结余 5.1 亿元，支出总计 48.1 亿元。2025 年收支相抵，实现收支平衡。其中：城乡社区支出决算数 1.8 亿元，下降 29.1%，主要是同期征地拆迁成本支出较多垫高基数等因素影响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决算数 2.1 亿元，增长 296.8%，主要是超长期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较多等因素影响；其他支出决算数 14.5 亿元，增长 1464.4%，主要是其他地方

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较多等因素影响；债务付息支出决算数 3 亿元，增长 14.4%，主要是专项债券付息支出同比减支等因素影响。